

往事随想

远去的背影

峰 岭

父亲生长在汉江南畔，他一生都在这片土地上劳作。父亲的腰很弯，看天时得往后仰，你不会想到他也曾玉树临风过。

父亲年轻时聪颖且心气高，毕业后他跟朋友谋划好要要去远方，行李都捆好了，但因奶奶鼻涕眼泪地阻挠，最后一刻心一软就放弃了，他朋友去了遥远的乌鲁木齐。要是他当初走了呢，就是另一场人生了。会不会更好不敢说，不过人生真是偶然。但我觉得父亲一生都有壮志未酬的遗憾，他终生留在了老家，加上母亲早逝，让他背负沉重。

我婴孩时好像不想到世上来的似的，非常爱哭，经常哭得江河滔滔。记得一个夜里，天黑如墨。一定是我哭到没法收拾了，父亲就被逼出了灵感，在竹竿顶端夹了个烧红的炭火，在屋外举着跑来跑去给我“打星星”。然后“星星”掉到地上，我一分神就忘了哭了。

有一回我病到快没气了，父亲半夜翻山找来大夫，他摇摇头说没救了。父母不接受，求他再扎一针试试。这一针下去我又活过来了，还一活活到这么久。这事给了我一个启示：不管怎样都要开开心心的，每天一天都是在赚呀。

小时候很穷，日子过得苦涩粗糙，会让人失去耐心。但还有好些美好的片

刻，一直在记忆里闪烁。有时下雨天不外出，父亲就在院子里用棍子支个簸箕，下面撒点谷粒，棍子上拴一根长线一直拉到家

里。然后虚掩上门，一家人贴着门缝大气不出，等着麻雀上钩。有一回父亲挖地，我在旁边玩。他神秘兮兮地说挖到人参了，让我赶紧揣回去给我妈看。我呼哧呼哧跑回家喊妈妈。其结果是，那不过是个树根。

我还很小父亲就让我去上学，学校在一座山头上。我背着母亲缝的花布书包，拄着棍子跟在几个大孩子后面一步一趔趄。不清楚到底学了个啥，只记得课间男孩子们从桌子上呼来喊去，吓得我心怦怦跳。

我想他对我是有期待的，每回一发下新课本，他都会用那种半透明的白纸包上。后来我考上大学，他把家里的麦子都卖了，用50元给我买了一只小小的亮闪闪的不锈钢手表，那是我的第一件奢侈品。

我青春期一身倒刺，跟父亲关系很拧巴。有一年暑假结束，我要返回外地的学校，他用自行车把我送到几十里外的车站，一路上都不跟他说不一句话。要上火车了，我还板着脸不开腔，最后他憋不住了，把学费掏给了我。

但他在我们村里蛮有威信。哪个老

头头发长了，一喊，他就过去给人家剃；哪个儿子跟父母吵架了，一喊，就去给人家劝解灭火。记得有个老伯的孙子病了，一喊，他就陪人家上西安看了一回病……他帮人是真的在帮。他身上有种知识分子式的敏感慈悲和江湖侠客混合的气质。

我每次回老家，总能碰到一两个老伯在我家聊天、读书、吃饭，都是他的朋友，交往大半辈子了。可我偏偏一直跟他很少交流，倒是我远离了老家并经历了岁月之后才有点懂事了，之间的话才多了起来。

每次给他钱，他都说不要不要，自己还能劳作，再说乡下生活没钱没钱都过得去，等将来生病没办法了再说。我不住总怂他趁腿脚还利索去看看外面的世界。我们兄弟姐妹陪他到成都、重庆、深圳、北京、南京、杭州……去见了一下世面，还登上过长城、华山和上海的东方明珠。

父亲很知足，他说现在蛮好的——有一些养老补贴，也有了医疗保险。能干多少活就干多少。不愁吃穿，空气新鲜，自在得很。

去年冬天他大病了一场，觉得自己不行了，在ICU给我交代后事，我的眼泪哗一下涌了出来。出院送他回老家的

那个晚上，一到村头，发现十几个老乡冒着寒风在接他。

父亲病后一直虚弱，不再能劳作，但他并未气馁，而是积极寻找生命的意义。再次握笔书写，怀念他父母兄弟、对花鸟虫鱼大自然的观察和感悟，文笔简洁优美，态度达观，字句间尽是对生命的留恋和生活的热爱。

我每过几天就给父亲打个电话，每次问他状况，他都语调轻松。他去世的前一天，本想打，但想到是周末，妹妹一家会回去陪他，不冷清，就想到周一再打。唉，当时要打了就好了。唯一安慰的是，父亲走得平静。

送走父亲回来后，每天照常上下班。只是在某些不经意的时刻，会有隐约的空洞冰凉之感，就像身体裂了条缝，或是某一块被掰走了。亲人本是自己生命的一部分，他们离去了，也就是把自己的一部分带走了，也让自己受伤了。这种残缺是会愈合的，不过需要时间。

如果说我希望在心里留住父亲的某个形象的话，是他生病之前的那样：在汉江边上放牛，牛吃草，他坐在沙滩上戴着老花镜捧着书看。过一会儿会举起脖子上挂的望远镜，看牛到什么地方了。这就是我的父亲——身处乡野，心怀远方。



春风又绿江南岸

王勇刚 摄

世间万象

老尹的妻

张德华

老尹没结婚时就吸烟。结了婚，老尹吸烟，妻捏着他瘦瘦的肉皮说：“不如省下烟钱买点好吃的养养。”老尹就笑着掐灭烟跟妻子说话。“咱结婚那天啊……”说到动情处，他就拉拉她的手，撩撩她鬓角的发。有一天老尹鼓起勇气说，“我戒烟！”遂把烟一折扔到地上。妻却又心软下来：“一下子戒了行不？”老尹工作去了，几天没回来。妻子开始睡不好觉。她包了一盖垫水饺步行半拉头午给他送去。她进门正见老尹犯了痒病用挠子挠痒，忙把手伸到丈夫的衣服里挠，挠得老尹身不痒心却痒起来……

老尹回家来，烟不吸了，就看书。妻说：“别累着眼，一天到晚上班还不够累的？”妻就拿来蒲扇给他扇风，边扇边扑在他头上飞来飞去的蚊虫。一天，妻突然倒在灶里，就这么容易的死了。老尹一时也像死人一样呆立在妻的身旁。埋葬了妻，他总是神情恍惚，时不时流下眼泪来。他又吸起了烟。热心人给老尹介绍来新妻。新妻爱盘腿坐床，她坐在床上，老尹感到陌生和压抑。他吸烟，烟云飘到新妻的眼前，新妻厌恶地说：“掐死掐死！”

有朋友驱车两个小时到宁波的河塘湖湾垂钓。有人笑他，油钱车损足可买十斤好鱼，跑那么远，太不划算，一去一回，还把整天时光耗掉了，不如待在家里，小麻将小酒娱乐。倘若空篓而归，那是一自寻落寞，个的乏味，回家还讨个没趣。朋友一笑置之，依旧我行我素，乐此不疲。这正是“子非鱼”“子非我”，不是同轨而无法衔接的两种思维。笑他的人，心无垂钓之趣，意无空灵之念，耐不得寂寞，自然不知钓之乐。我少年时亦对垂钓乐此不疲，挤出时间找一湖角，对一池涟漪，或蹲或猫或伫立，在春光秋色里一待就是半天，能钓几条猫鱼，自得其趣。情趣何在？对着如镜的湖面，有时亦水纹轻漾，看菱角开花，茭白鼓胀；看浮子静立或起伏摇曳，看鱼泡聚来散去，龙腾破茨，联想水中世界；鱼的大小，鱼的智慧，鱼的胆魄，鱼的嗅觉与视觉，更是揣摩鱼食念之强弱；抑或根本不是鱼之泡，只是虾蟹泥鳅或田螺，也可能是令人扫兴的陈腐之物化作沼气作祟，但心思和经验在与水底之鱼存在或虚无的较量中，渐渐消磨平日的浮气与躁动，获得一份独特的安静体验。

人生百味

乐此不疲

曹伶文

长期喜欢钓鱼的人，往往并不是因为喜欢吃鱼，而只在于享受垂钓的过程，在于鱼浮子摇曳沉浮，在于手中鱼竿起舞。若遇大鱼，在鱼出水之前那一段拉锯战，那滋味美妙至极，紧张、兴奋、刺激，须如将军督战的应变。就是鱼咬钩之前鱼泡聚来时的那一段空切静致，也叫人浮想联翩，仿佛潜伏者盯着猎物满弓待发。垂钓之乐，亦如顽童挖泥淘沙，少年踢球玩珠之乐。我在童年就乐此不疲于玩弹珠。邻里七八个玩伴一旦在家，就成天聚集，找一块稍微平坦的泥地——能长几根杂草，能有几个小坑起伏的场地更富有趣味，如门前的空地，闲季的晒谷场。进攻防守轮流进行，进攻者手握一颗弹珠，夹在弯曲的食指与拇指间——中指紧抱拇指的指头，握拳姿势，珠子放在拇指的关节至指甲处与食指的指尖相互挤压，看准对

凡人心迹

桐花万里路

耿艳菊

桐花的美，被忽视了。桐花硕大，颜色也冷寂，像直率朴拙的人，不如那些灵动精巧的讨人喜欢。

第一次被桐花的美惊艳，是在我们镇上的图书馆。那是镇后街一个清冷的院子。这里很幽僻，很少有人来。我在课本上学了《红楼梦》的一个章节，又听老师讲书中的人物，突然萌发了读书的热切愿望。老师就告诉了我们几个同学这个院子的位置，让我们找一个姓胡的老师借书。老师说，胡老师也曾是他的老师。

来到老师说的院子，我们敲了半天门，却没人应，就推门进去了。转过天井，大家都愣在了那里，呆呆地站着，忘记了往前走，或者说是不敢向前走，怕碰坏了那淡紫色的梦幻般的门帘。

那是一朵朵桐花串起的门帘，在淡淡的微风里徐徐地摇曳着淡紫色的诗意的梦。一个身材高大的中年人从后院走了出来，手上满是泥巴，望着我们这几个不速之客，满脸严肃。得知我们是来借书的，又说了老师的名

字，他严肃的面庞马上转为了热情亲切。这中年人就是胡老师。胡老师笑着潇洒地把手上的泥巴往身上抹了抹，轻轻掀起桐花门帘，让我们进屋。见我们对桐花门帘好奇，胡老师竟文绉绉地对我们说，见笑了，一会儿他给我们找完书，请我们到后院欣赏桐花。

进屋，一共有三间，两间四壁都是高到房顶的书架，一间摆放着两张桌子，几把椅子。我们从来没见过这么多书，惊得半天说不出话。现在看来，如果说一个图书馆的话，实在有些简陋，但在当时我们的眼里，却是一个丰富的世界，这些书大部分都是胡老师自己的，所以他特别爱惜，反复叮嘱，不要弄破

心香一瓣

别离

王国维

这次回家比任何一次都要匆忙，匆忙得只有一个短暂的晚上。母亲离世后，回到老家，像匆匆过客。姐对我越好，离开时越有盘根错节的孤寂感。就像一片飘零的叶子，在这株枝繁叶茂的亲情树边盘旋。姐说听到我要回家的消息，很是兴奋，她多次趴在窗口朝小区广场张望，期待我出现。五姐则关了便利店的门，陪同大姐一起等我。这次回家，破例没有让亲人们去车站接。打了辆的士，就匆忙赶回。夜色朦胧中，终于抵达。五姐从屋里迎出来，微笑着帮我拎包。大姐则帮我整整凌乱的头发，心疼地说，这次回家可有点累了。

人还没坐定，大姐和五姐各自忙活起来，一个和面擀面条，一个赶忙烧水。大姐还泡好了花生，水被浸泡成赏心悦目的紫红。我突然惭愧起来。这次回来，不是特意来看姐的。而是去祭拜一位挚友的父亲。我甚至计划过家门而不入，把事办完就赶紧返穗。姐一如既往的热忱，让我瞬间回归孩提时代，也让我一下觉得自己亏欠她们许多。

我两手空空，不着一物。她们却满怀喜欢。绿豆面条端上来了，热气腾腾。那熟悉的味道让我沉醉无比。四姐在外面忙。大姐的语气急促，又极具命令，像拍电报，二弟已到家，速来。四姐赶到时，我已呼噜啦噜吃了两碗面条，全然不顾吃相。去同学家刚办完事，姐的电话就响起来。说晚上安排好了，在镇上最好的饭店吃饭，要好好团圆团圆。回到家，发现三姐也赶来了。她丢下手里的计，丢下姐夫，来和我欢聚。饭吃得很是热闹，一家人把菜夹来夹去，生怕我吃不饱吃不饱。我筷子没怎么动，姐就把菜直接塞在我的碗里。暖洋洋的灯光下，追忆缅怀母亲，一些

了，脏了，丢了。

胡老师把我们当客人一样相待，给我们喝他自制的菊花决明子茶，还细心地放了冰糖，又带我们到后院中那花园般的菜园。那里有三棵高大的桐树，正热热烈烈地开着一树的紫花，我第一次觉得一身清寂性子的桐花竟是如此绚丽。后来，从老师那里，我们了解了一些胡老师的事。胡老师的妻子在县里工作，孩子也在县里上学，他的妻子本想让他到县里找份工作，但镇上要办一个图书馆，痴迷读书的胡老师就成了管理员。胡老师不但拿出自己的藏书，还把祖上留下的院子拿出来办图书馆。

图书馆并没有像胡老师起初预想的那样，能带动起镇上人的读书热情，起初还有零零星星的读者，慢慢地这个开满桐花的书香院子就被遗忘在后街的角落里了。

因我们的到来，胡老师的院子热闹了起来，我们几乎每周都去那里读书，又带去了很多喜欢读书的同学，他也常推荐给我们一些好书，还为我们订了新杂志。他忙着穿梭在院子里，忙着给我们找书，脸上总是笑盈盈的。

几年后，我已在外地读大学了，假期回镇上和同学相约去看望胡老师，正是桐花绽放的时节，胡老师却没有时间串桐花门帘了，他忙着给来读书的孩子端茶倒水，忙着给孩子们找喜欢的书，像亲厚的长辈，忙碌而欣慰。

我后来见识过很多气派的藏书丰富的图书馆，但镇上胡老师的那个开满桐花的书香院子始终是心中最美的最诗意的温暖的。胡老师而今已是7旬的老人了，还在守着他的书香院子。现在早已不是幽僻无人问了，而是读书人来来往往，桐花安安然然地盛开。

细节

这夜和姐说了许多知心话。我赶了一夜的车，有些累，听着陈年旧事，竟迷迷糊糊睡着了。醒来时，几个姐还在意犹未尽地聊着。一床棉被，正严丝合缝搭在我身上。睡吧，我对姐说。二弟来了，谁都不舍得睡，大姐说。累了一天了，就让弟睡吧，三姐说。这一夜睡得格外安稳和舒心。我把闹钟定在清晨六点，还没闹，我已被细微的声响弄醒了。几个姐姐正立在厨房里忙活，晨曦微露，映着她们有些疲倦的脸。一会儿，我听到了勺子在铁锅里搅动饺子的摩擦声。呀，把咱弟吵醒了。五姐有些愧疚地说。出门的饺子下脚的面，走前一定要吃碗饺子呢。饺子端上来了，我坐在木桌边默默无言地吃。抬头，见四双深情的眼睛正盯着我。姐，你们都吃吧。把你送走，我们再吃。大姐说。五味杂陈中，吃完饺子，我起身告别。五姐说，多年没有抱过弟弟了，和姐拥抱着走吧。我走过去，先主动拥抱五姐。她的腰身明显粗壮了许多，不复当年的曼妙身姿。我又去抱大姐。大姐身材矮小。我须努力俯身，才能抱住她。大姐的背微驼，两个肩膀不是十分平衡协调。她一个二个抱我们长大，等我现在去抱她时，她反而有些拘谨起来。我听到啜泣声，回头，五姐哭了。哭声在一个气氛相对促狭的空间是会传染的。四姐第二个抹起了泪，接着又是大姐，三姐。姐，你们这是干吗？说完，我鼻子陡然一酸。坐在车里，任凭一辆简陋的面包车在飞扬的尘土中驶离小区，我不忍回头。窗外曦色撩人，是想象中的时光印记。泪，还是无声无息漫了出来。

生活感悟

挽春

石惟正

农历二月初，北方的树还是秃秃的，只剩树干和枝枝桠桠顽强地指向蓝天。又过十来天，当我在小区院落踱步时猛然觉得，一丛明黄的光芒从地面映入眼帘。啊，迎春花开了！仿佛一个五六岁的小姑娘用稚嫩的嗓音在我耳边脆喊了一声：“春来啦！”不久连翘也开了。柳树的枝条上也萌发了嫩芽。是的，春来了！来了就挡不住啊！接着，玉兰树长出了花苞，展开了花瓣。海棠、樱花次第开放。花儿变得暖了。阳光高兴地向来的笑脸四处张望，问候着，赞赏着每种早开的花儿，敦促着所有的植物快快生长。老人们出来赏花，晒太阳。上班的人们脱去了那层最厚的衣裳。孩子们在院里玩滑板，唱着、笑着、追逐着。春天不但催生着万物，也开启了人们的心扉。一切一切，欣欣向荣，洋溢着美好的希望。

遗憾的是：春虽然美，但很短暂。不久，随着所有植物长满绿叶，随着春花的凋谢，随着耳边响起知了的叫声，人们选择在树荫下走路和停留时，春就去了，漫长的夏天开始了。从古至今，无数文人墨客写过那样多惜春的美好词句，但春姑娘只是微笑着挥手告别了赏春、惜春的人们，在大家留恋的目光中迅速后退，鞠躬消失了。

其实，我们生活中各个领域，都有“春天”。处在青春期的孩子，不就是春天么？一个新建的工厂，生产出第一批产品投入市场，不就是春天么？新婚夫妇度蜜月时，难道不是其婚姻的春天？当你的科学研究满怀希望开启一个新课题时，难道不是春天？当你毕业找到了第一份工作，难道不是你的春天？当你信心满满，集中精力开启生活中的每个新过程时，都是春天。你要在工作生活中的每个春天开始时，仔细对待，精心对待，爱春，惜春。这样，春才能生出生命力旺盛的夏，才能期待秋天的好收成啊！

春天好美！春天珍贵！你的执着和进取就是阳光、水和有机肥。努力吧！让你在春的氛围里成长，让你生命和才华的春天常在！

凡尘一瞥

许愿

陶诗秀

男孩生日的那天，父亲告诉他记得许愿。那年他六岁，许了要一个玩具卡车的愿望。隔天，一个箱子出现在床头。男孩小心地划开银色包装纸，里面是一个牛皮纸盒，牛皮纸盒里是一个黄皮盒子，盒子正面有一方透明塑胶片，透过塑胶片，男孩看到了油黄的玩具卡车。八岁生日的那天，男孩告诉爸爸，他想要一双跑鞋，像隔壁同学一样有勾勾的那种。这次他等了三天床头才出现一个牛皮纸箱。没有包装纸，他把箱子拆开，里面是个橘红色的纸鞋盒和一张装箱明细，鞋盒掀开，里面是一张淡黄色的包装纸，包装纸打开，里头才是那双有着勾勾的鞋。十岁生日吹蜡烛的时候，父亲没有叫他许愿，但男孩早已轻车熟路。他对着蜡烛说，他想做个航天员。烛光下父亲和母亲交换了一个眼神。但男孩没有太在意。这次他花了半个月才等来一盞星空灯，黑色的球体上有无数的细小孔洞，把中间的电灯泡点亮，光就会从缝隙里奔跑出去，照在男孩的房間墙壁上，一闪一闪地像是星空。男孩哭闹着说他要的不是这个，爸爸说好说歹说，承诺了他一台新的脚踏车。

十二岁的他许愿要一部手机。十四岁的他想要上第一志愿的高中。十六岁的时候，他希望追到隔壁班带着肥皂香味的那个女孩……直到，男孩变成了男人。他已经知道，有些愿望可以实现，有些必须等待。他拆开的一个又一个的包装纸箱子，告诉他有些事情并不像表面如此简单。他也知道，有时不那么快实现的愿望还有机会更换，甚至有时，愿望还会回头等他。四十岁的男人仍旧许下了愿望。昨天，比他晚进公司的35岁岁弟刚成了他的主管。他的妻子刚哄了小男孩睡觉，然后去冰箱拿出一个杯子蛋糕。妻子说，蛋糕店就剩下这个了。男人知道并不是，但他懒得多说话。妻想帮他点亮蜡烛，但杯子蛋糕小到根本放不下蜡烛，妻索性拿着蜡烛站到男人的对面，让男人对着小蛋糕许愿。看着黑着眼眶的妻，男人一时不知道该换一个什么愿望。妻子叫他快点，蜡快要融到她手上了，但男人还没有决定好。

该许什么愿望呢？成为首富或娶到超模这个愿望他已经许过，让愿望早点成真的愿望也早已许下。男人灵光一闪，他跑去叫醒了妻于早平苦才哄睡的男孩，把他按在餐桌椅上坐好。男人终于许愿：希望自己能够成为首富的父亲，而首富是个孝顺的孩子。莫名其妙醒来的小男孩睡眼惺忪地看着面前手中盛满红蜡的母亲，还有那个杯子蛋糕，恍惚地以为是为自己过生日，他悄声地说：“妈妈，我想要一部手机吗？”男人终于满意地笑了。

牵魂绕。那些日子，我进入了忘我的世界，以至于抛弃英语课的代价来换取阅读，甚至夜间在父亲的眼皮底下，拿复习中考的习题来掩护，夜深也不舍，看得神痴颠倒。后再进了师范，图书馆里的拜伦、普希金、纪伯伦、泰戈尔成了我的星空，随后，是废名、川端康成、莫泊桑，及至书店里的席慕蓉，我又乐此不疲于他们构建的世界里，浸染在他们思想的河流里不肯上岸，有些日子，真恨不得把自己溺死在作家们的汪洋里。这才真正算是陶冶自己的情操了。曾经乐此不疲于钓鱼的我，因为河塘污染，一次又一次空篓而回，脸皮再厚也挂不住了，就此弃之不顾。曾经乐此不疲于打麻将的父亲——即使曾是风雨无阻，冬夏不辍——一旦疾病与死亡压迫，终也是一弃永绝。而乐此不疲于走天下、看山水的旅行者，若有一天感悟天下风景亦大同小异，皆由心境而成，那也会枯燥释然。你看现在好多人捧个手机整天刷屏，猎奇寻鲜，但终有一日发觉乏味，且费时伤眼，就会投入新的乐趣。那有什么乐趣能伴随一生呢？我不能肯定，对我来说，也许是书。